

## 江润重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证券代码:603985 证券简称:恒润股份 公告编号:2020-027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0年5月20日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0年5月20日 14点15分  
召开地点:江苏省江阴市陆镇恒润重工股份有限公司三楼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0年5月20日至2020年5月20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不适用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	(201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	(2019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
4	(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5	(2020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
6	关于2019年度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
7	(2019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	√
8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9	(公司未来五年(2020年-2024年)股东回报规划)	√

一、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2020年4月24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公告已于2020年4月25日的《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交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  
二、本次股东大会将听取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三、特别决议议案: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6.7.8.9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不适用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如果其拥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持有公司股票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后,视

为其全部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或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一意见的表决权。

(三)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A股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603985	恒润股份	2020/5/14

(二)公司董监高、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1.参会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登记或报到时需要提供以下文件:  
(1)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证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委托他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  
(2)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其合法授权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有效证明文件包括:法人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  
2.参会登记时间:2020年5月15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6:00  
3.登记地点:公司会议室(江苏省江阴市陆镇恒润重工股份有限公司恒润重工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4.股东可采用传真或信函的方式进行登记(需提供有关证件复印件,传真或信函以最后收到时间为准,并在传真或信函上注明联系电话。  
5.其他事项  
1.本次会议出席者交通及食宿费用自理。  
2.联系人:朱杰、张丽华

电话:0510-80121156  
特此公告。

江阴市恒润重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4月25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报备文件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江阴市恒润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0年5月20日召开的贵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201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	(2019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4	(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5	(2020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6	关于2019年度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7	2019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			
8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9	(公司未来五年(2020年-2024年)股东回报规划)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见进行表决。

## 江润重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证券代码:603985 证券简称:恒润股份 公告编号:2020-024

5.独立性和诚信记录  
立信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立信自2017年受到行政处罚1次,2018年3次,2019年0次;2017年受到行政处罚1次,2018年5次,2019年9次。  
(二)项目成员信息  
1.人员信息

姓名	执业资格	是否从事过证券服务业务	在其他单位兼职情况
项目合伙人	陆敏敏	是	南京审计大学的外聘教授
签字注册会计师	郑红燕	是	无
质量控制复核人	伍敏	是	无

(一)项目合伙人从业经历:  
姓名:陆敏敏  
时间 工作单位 职务  
1999年至2011年12月 南京立信永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副所长  
2012年12月至今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合伙人

(二)签字注册会计师从业经历:  
姓名:郑红燕  
时间 工作单位 职务  
2011年至今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项目经理

(三)质量控制复核人从业经历:  
姓名:伍敏  
时间 工作单位 职务  
1999年至2011年12月 南京立信永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所长  
2011年12月至今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高级合伙人

2.项目组成员独立性和诚信记录情况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和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立信自2017年受到行政处罚1次,2018年3次,2019年0次;2017年受到行政处罚1次,2018年5次,2019年9次。  
(三)审计收费  
1.审计费用定价原则  
主要基于专业服务所承担的责任和需投入专业技术的程度,综合考虑参与工作人员的经验及相应收取的费率以及投入的工作时间等因素定价。  
2.审计费用同比变化情况  
2019年度,公司拟支付立信的财务报表审计费用为85万元(含税),内控审计费用为20万元(含税)。  
2019 2018 增减率  
收费金额(万元) 105(含税) 100 特定 特定

二、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立信的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和诚信状况进行了充分了解和审查,认为立信具备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专业能力、经验和资质,能够满足公司审计工作的要求。立信在执业过程中能够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标准,客观、公正、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全体委员一致同意续聘立信为公司2020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二)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情况和发表的独立意见  
1.事前认可情况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证券业务从业资格,具有多年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能够满足公司2020年度审计工作的要求,在历

年担任公司审计机构期间,能够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审计准则,按计划完成了对公司的各项审计工作。因此,我们同意公司续聘立信为公司2020年度审计机构,同意将该事项提交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

2.独立意见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为公司提供2019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服务的过程中,遵循了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标准,坚持以公允、客观的态度开展审计工作,出具的审计报告真实、准确地反映了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本次聘任公司2020年度审计机构的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续聘立信为公司2020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同意提交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董事会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0年4月24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0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审计内容包括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财务报表审计及内部控制审计。同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根据立信的具体工作量确定其2020年度报酬。

(四)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江阴市恒润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4月25日

## 江润重工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公告

证券代码:603985 证券简称:恒润股份 公告编号:2020-023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每股分配比例、每股转增比例:  
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30元(含税),以资本公积金每股转增0.40股。  
本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如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分配总额、转增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每股转增比例,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19年度母公司实现的净利润为19,989,191.03元,扣除母公司计提的法定盈余公积金1,998,919.10元,2019年度实现的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17,990,271.93元;加上2019年初未分配利润70,142,931.08元,扣除2018年度派发的现金分红41,600,000.00元,截至2019年12月31日,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46,533,203.01元。经董事会决议,公司2019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及转增股本。本次利润分

配、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如下:  
1.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3.00元(含税)。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145,600,000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43,680,000.00元(含税)。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比例为52.68%。  
2.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以资本公积金转增4股。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145,600,000股,以此计算合计拟转增58,240,000股。本次转增后,公司的总股本为203,840,000股。  
如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分配总额、转增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每股转增比例,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0年4月24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19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董事会决议:2019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充分考虑了公司战略发展需要和公司当前的财务状况,兼顾了公司未来发展和股东长远利益,同意

将该议案提交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相关风险提示  
1.公司拟定的2019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要求,该方案充分考虑了公司目前的资本结构和未来发展规划,有利于公司持续稳定地发展和兼顾了股东合理回报,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该议案的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我们同意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并将该方案提交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监事会意见  
公司于2020年4月24日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19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监事会认为: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充分考虑了实际经营情况,未来发展计划和股东合理回报,符合公司长期持续发展的需求,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综上,监事会同意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相关风险提示

## 江润重工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证券代码:603985 证券简称:恒润股份 公告编号:2020-021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江阴市恒润重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于2020年4月24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0年4月13日以书面方式发出,本次应出席监事5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会议由沈忠协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及其他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经认真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201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上披露的公司《201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二、审议通过《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通过《2020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四、审议通过《2019年度财务报告及其摘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上披露的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及《2019年年度报告摘要》。  
五、审议通过《关于2019年度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2019年度薪酬合计397.38万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六、审议通过《关于2019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情况: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上披露的公司《关于2019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号:2020-022)。  
七、审议通过《2019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  
公司2019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及转增股本。本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如下:  
1.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3.00元(含税)。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145,600,000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43,680,000.00元(含税)。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比例为52.68%。  
2.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以资本公积金转增4股。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145,600,000股,以此计算合计拟转增58,240,000股。本次转增后,公司的总股本为203,840,000股。

如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分配总额、转增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每股转增比例,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八、审议通过《2019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情况: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上披露的公司《2019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九、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2019年度财务报表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审计内容包括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财务报表审计及内部控制审计。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上披露的公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号:2020-024)。  
十、审议通过《关于2019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 江润重工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证券代码:603985 证券简称:恒润股份 公告编号:2020-020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江阴市恒润重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于2020年4月24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0年4月13日以书面方式发出,本次应出席董事5人,实际出席董事5人,会议由董事长沈忠协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及其他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2019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表决情况:赞成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审议通过《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赞成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上披露的《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3.审议通过《2019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将提请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听取《2019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表决情况:赞成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上披露的《2019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奕旭稿)、《2019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仇如稿)。  
4.审议通过《2019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报告》  
表决情况:赞成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上披露的《2019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报告》。  
5.审议通过《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赞成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通过《2020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赞成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四、审议通过《2019年度财务报告及其摘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赞成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五、审议通过《关于2019年度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同公司2019年度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合计397.38万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赞成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六、审议通过《关于2019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情况:赞成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上披露的公司《关于2019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号:2020-022)。  
七、审议通过《2019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  
经董事会决议,公司2019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及转增股本。本次利润分配、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如下:  
(1)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3.00元(含税)。截至2019年12

月31日,公司总股本145,600,000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43,680,000.00元(含税)。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比例为52.68%。  
(2)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以资本公积金转增4股。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145,600,000股,以此计算合计拟转增58,240,000股。本次转增后,公司的总股本为203,840,000股。  
如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分配总额、转增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每股转增比例,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赞成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八、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2019年度财务报表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审计内容包括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财务报表审计及内部控制审计。同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根据会计师事务所的具体工作量确定其2020年度报酬。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赞成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九、审议通过《关于2019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表决情况:赞成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上披露的公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号:2020-024)。  
13.审议通过《关于2019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对2019年度存在减值迹象的资产计提各项资产减值准备合计为106,196,246.44元,将减少2019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76,889,490.98元。  
表决情况:赞成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上披露的公司《关于2019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公告号:2020-025)。  
表决情况: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上披露的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公告号:2020-026)。  
十二、审议通过《公司未来五年(2020年-2024年)股东回报规划》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方式审议。  
表决情况:赞成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上披露的公司《未来五年(2020年-2024年)股东回报规划》。  
特此公告。

江阴市恒润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4月25日

表决情况:赞成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表决情况:赞成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上披露的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公告号:2020-026)。  
16.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决定于2020年5月20日下午14:15召开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相关议案。  
表决情况:赞成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上发布的《关于召开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号:2020-027)。  
特此公告。

江阴市恒润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4月25日

证券代码:603985 证券简称:恒润股份 公告编号:2020-026

## 江润重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于2020年4月27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的独立意见。  
一、会计政策变更概述  
(一)新收入准则变更  
1.将收入确认和建造合同准则纳入统一的收入确认模型。  
2.将控制权转移替代风险报酬转移作为收入确认时点的判断标准。  
3.对于包含多重交易安排的合同的会计处理提供更明确的规定。  
4.对于某些特定交易(或事项)的收入确认和计量给出了明确规定。  
同时新收入准则要求企业根据其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确认资产或负债,并增加了与收入确认、合同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等相关的“广泛的披露要求”。  
(二)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准则和债务重组准则变更  
1.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准则  
根据要求,公司于2019年1月1日至执行日之前发生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根据本准则进行追溯,对2019年1月1日之前发生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不进行追溯调整,公司于2019年6月10日起执行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准则。  
2.债务重组准则  
根据要求,公司于2019年1月1日至执行日之前发生的债务重组,根据本准则进行追溯,对2019年1月1日之前发生的债务重组,不进行追溯调整,公司于2019年6月17日起执行债务重组准则。

表及以后期间的合并财务报表。  
根据上述会计政策变更的要求,对会计政策相关内容进行变更,并按照上述文件规定的起始日开始执行上述会计政策。  
二、会计政策变更内容  
(一)新收入准则变更  
(二)新收入准则变更  
1.将收入确认和建造合同准则纳入统一的收入确认模型。  
2.将控制权转移替代风险报酬转移作为收入确认时点的判断标准。  
3.对于包含多重交易安排的合同的会计处理提供更明确的规定。  
4.对于某些特定交易(或事项)的收入确认和计量给出了明确规定。  
同时新收入准则要求企业根据其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确认资产或负债,并增加了与收入确认、合同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等相关的“广泛的披露要求”。  
(二)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准则和债务重组准则变更  
1.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准则  
根据要求,公司于2019年1月1日至执行日之前发生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根据本准则进行追溯,对2019年1月1日之前发生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不进行追溯调整,公司于2019年6月10日起执行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准则。  
2.债务重组准则  
根据要求,公司于2019年1月1日至执行日之前发生的债务重组,根据本准则进行追溯,对2019年1月1日之前发生的债务重组,不进行追溯调整,公司于2019年6月17日起执行债务重组准则。

(三)财务报表格式变更  
1.资产负债表中“应收账款”项目拆分为“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项目;  
(2)“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项目拆分为“应付票据”和“应付账款”项目;  
(3)新增“应收款项融资”、“使用权资产”、“租赁负债”、“专项储备”等项目。  
2.利润表项目  
(1)将“资产减值损失”项目调整为“加: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表示)”项目。  
(2)在“投资收益”行项目下增加了“其中: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行项目;  
(3)将“资产减值损失”“信用减值损失”项目的列报行次进行了调整。  
3.现金流量表项目删除了原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等行项目。  
三、会计政策变更对财务报表的影响  
根据收入准则实施的衔接要求,公司自2020年1月1日起执行新收入准则。在编制2020年各个期间及年度财务报告时,将根据首次执行本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调整首次执行本准则当年年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公司执行上述准则仅对财务报表项目列示产生影响,不会对利润总额、总资产、净资产产生影响。  
(二)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准则和债务重组准则变更

按照财政部于2019年发布的《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的通知》(财会[2019]8号)和《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的通知》(财会[2019]9号)的要求执行,公司执行上述准则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无重大影响。  
(三)财务报表格式变更  
按照2019年9月19日发布的《关于修订印发合并财务报表格式(2019版)的通知》(财会[2019]16号)编制2019年度财务报表,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无重大影响。  
四、独立董事意见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颁布的有关规定和要求进行相应变更,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五、监事会意见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对公司总资产、净资产和净利润等不产生影响,公司变更会计政策的决策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特此公告。

江阴市恒润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4月25日